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中富”、“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预计 2024 年度公司与公司关联方陕西新丝路进取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珠海中富 15.71% 股权，以下简称“陕西新丝路”）及其关联方、与公司关联方广东省南方精典实业有限公司（公司董事长许仁硕先生的关联公司，以下简称“南方精典”）、广州市金柏达科技有限公司（公司董事长许仁硕先生的关联公司，以下简称“金柏达”）之间因接受服务、租赁等事项形成日常性关联交易。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如下：

1、预计 2024 年度公司与陕西新丝路及其关联方因接受服务等事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财务资助除外）38.98 万元。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财务资助除外）发生额为 0 元。

2、预计 2024 年度公司与南方精典因租赁等事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323.81 万元。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为 247.04 万元。

3、预计 2024 年度公司与金柏达因租赁等事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54 万元。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为 0 元。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六次（2023 年度）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许仁硕先生、陈衔佩先生回避表决。本次交易已经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

（三）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1、预计 2024 年度公司与陕西新丝路及其关联方因接受服务等事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38.98 万元。2024 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额为 0 元。

2、预计 2024 年度公司与南方精典因租赁等事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323.81 万元。2024 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额为 74.112 万元。

3、预计 2024 年度公司与金柏达因租赁等事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54 万元。2024 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关联交易发生额为 0 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表：

1、陕西新丝路及其关联方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接受关联人服务	陕西新丝路及其关联方	物业管理	市场定价	38.98	0	0

2、广东省南方精典实业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租赁	广东省南方精典实业有限公司	租赁房屋	市场定价	311.81	74.112	247.04
向关联人租赁	广东省南方精典实业有限公司	停车位	市场定价	12	0	0
合计				323.81	74.112	247.04

3、广州市金柏达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租赁	广州市金柏达科技有限公司	租赁房屋	市场定价	54	0	0

(四)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1、广东省南方精典实业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租赁	广东省南方精典实业有限公司	租赁房屋	247.04	247.04	19.71	0	-

二、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1、陕西新丝路进取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永乐镇泾晨路与泾干二街十字东北角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陕西仁创科能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60100 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1104MA6TK8K53X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财务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珠海横琴悦顺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持有 33.2779% 股权，广州市昕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 33.2779% 股权，深圳银盟投资有限公司持有 33.2779% 股权，陕西仁创科能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0.16649% 股权。

财务状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陕西新丝路资产总额为 75741.98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510620.86 万元，2023 年度营业收入为 0 万元，净利润为 -2148.67 万元（未经审计）。

2、广东省南方精典实业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 190 号 201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许仁硕

注册资本：500 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707664783X

主营业务：计算机软件开发，电力产品开发；销售：仪器仪表，电工器材，电子元器件，电子检测设备，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办公用品，金属材料，通信设备（不含广播电视发射设备、接收设施）；自有房地产租赁、物业维修。

主要股东：胡华娟持有 32%股权，许涛持有 68%股权

财务状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南方精典资产总额为 9771.86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569.86 万元，2023 年度营业收入为 208.56 万元，净利润为-570.27 万元（未经审计）。

3、广州市金柏达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 190 号 202 房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许嘉祥

注册资本：1000 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7282176675

主营业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网络技术服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大数据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针纺织品销售；日用品销售；母婴用品销售；户外用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互联网设备销售；染料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器设备销售；软件销售；网络设备销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国内贸易代理；贸易经纪；销售代理；服装辅料销售；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检验、整理服务；服装服饰零售；服装辅料销售；

服装服饰出租；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房地产咨询；柜台、摊位出租；企业管理咨询；体验式拓展活动及策划；供应链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形象策划；企业总部管理；广告制作；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安全系统监控服务；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广告发布（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互联网直播服务（不含新闻信息服务、网络表演、网络视听节目）

主要股东：许仁硕持有 80% 股权，李科持有 20% 股权

财务状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金柏达资产总额为 2541.15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142.72 万元，2023 年度营业收入为 0 万元，净利润为 -150.14 万元（未经审计）。

（二）关联关系说明

陕西新丝路持有珠海中富 15.71% 股权，公司董事长许仁硕系南方精典法定代表人，公司董事长许仁硕系金柏达股东。因此，陕西新丝路、南方精典以及金柏达均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法人。

（三）履约能力说明

经核查，陕西新丝路资信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能按合同约定履行责任和义务。南方精典资信情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能按合同约定履行责任和义务。金柏达资信情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能按合同约定履行责任和义务。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物业管理服务定价原则：公司接受陕西新丝路及其关联方的物业管理服务，是交易各方通过市场竞争和综合比较的选择结果，交易价格依照同行业同类业务的市场定价规则确定。

2、关联租赁定价原则：公司向关联方南方精典、金柏达租赁房屋定价系参照其周边租赁房产的市场价格确定，且处于周边办公楼租赁价格正常区间内。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是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与之签订协议，按协议约定进行结算。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和经营需要，具有必要性。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行为具有明确的定价原则，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在资产、业务、技术、人员和财务等方面均保持独立关系，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不存在依赖关联方的情况。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系根据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做出，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及独立性，预计情况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一致同意将公司《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六、报备文件

- 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24年第六次（2023年度）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